

「人權專家」不實批評黎智英案判決 特區政府強烈反對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昨日對個別所謂「人權專家」就黎智英被控危害國家安全罪行及特區法庭嚴格依照法律和證據作出定罪判決作出的不實批評，表示強烈不滿和反對。

特區政府發言人指出：「特區政府留意到有個別所謂『人權專家』，根本沒有尊重特區法庭基於事實和證據就案件所作的獨立審判，拒絕正視裁決理由羅列的各項證據，並拒絕理解法庭的考慮和裁決理由，就肆意發動攻擊，污蔑和攻擊特區政府，及以卑劣的政治操弄，不斷渲染黎智英應立即獲釋。他們完全是以政治凌駕法治，顛倒是非，其干預法庭判刑的卑劣用心昭然若揭，必須嚴厲斥其非，以正視聽。」

「法庭就本案頒下的裁決理由長達855頁，完全公開供公眾查閱，巨細無遺地說明法庭對相關法律原則和證據的分析，以及裁定黎智英和三間被告公司有罪的理由。法庭在裁決理由

中清楚表明，黎智英並非因其政治觀點或信念受審。法庭的定罪裁決有理有節，充分展現法庭嚴格依照法律和證據作出裁決，不受任何干涉，更絕無任何政治考慮。」

秉持法必依違法必究

發言人強調：「香港特區是法治社會，一直秉持法必依、違法必究的原則。香港國安法第五條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第二條明確訂明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應當堅持法治原則。倡議某種背景的人或組織不應就其違法行為和活動受到法律制裁，等同給予其犯法特權，完全違反法治精神。」

發言人指出：「這些所謂人權專家又將黎智英案的犯罪行為與言論和新聞自由混為一談，目的是混淆視聽，污蔑香港特區。事實是，黎智英案與言論和新聞自由完全無關，各被告多年來只是利用新聞報道為幌子，行禍害港之

實。」

「本案公開審訊中，清楚揭示了黎智英密切管理和親自控制《蘋果日報》的編採方向，更多次親自勾結外國勢力，乞求對中央和香港特區政府實施『制裁』和進行敵對行動。法庭清楚指出，不論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前或後，黎智英的唯一意圖就是，即使要犧牲中國和香港特區人民的利益，也要謀求中國共產黨倒台。」

港人權利獲法律保護

「任何借本案炒作詆毀香港特區法治和人權狀況的人，都是歪曲事實、毫無誠信之徒。我們必須強調，香港國安法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均明確規定維護國家安全應當尊重和保障人權，亦依法保護香港居民根據基本法、《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特區的有關規定下享有的權利和自由，包括新聞、言論、出版等自由。但與世界其他地方一樣，新聞從業員和其他人一樣都有義務遵守所有法律。根據《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十九條、《歐洲人權公約》以及相關判例確立的原則，傳媒及新聞從業員在發布言論、資訊和文章時，必須遵守和履行『特別責任和義務』，包括保障國家安全或公共秩序；新聞工作者必須按『負責任新聞作業』原則真誠地行事，以準確事實為基礎，並提供準確可靠的資訊，方可獲言論和新聞自由的保障。」

發言人重申：「特區政府將繼續堅定不移全面準確實施香港國安法、《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及香港特區其他維護國家安全的相關法律，依法有效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同時依法保障香港市民的權利和自由，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特區政府促請有關所謂人權專家認清事實，停止作出任何毫無根據的批評。」

葉傲冬記父囑幹實事 盼速解地區規劃難題

「政二代」傳承理念 民生事大小不懈



●葉傲冬表示，政治不是高大上的口號，而是要始終貼地，始終做實事。

香港文匯報記者郭木又 攝



候任議員專訪

從區議員成長為區議會主席，再在修例風波期間經歷落選，後又通過不懈耕耘於今年立法會新界東南地方選舉中當選的葉傲冬，從政之路起起伏伏，卻始終謹記父親葉國忠對其殷殷囑託，「你要記住我們做區議員，最重要的是幫街坊，千萬不要想着用公職幫自己拿名利。」在葉傲冬看來，政治不是高大上的口號，而是要始終貼地，始終做實事。他日前接受香港文匯報專訪時透露，尚未正式上任，已開始跟進當區市民關注的議題，亦強調民生方面「小事」不小，哪怕是過馬路延時的幾秒鐘，只要能幫到街訪，民建聯團隊就會極力爭取。他希望未來能一直踐行父親的教誨，不辜負政團、支持者的信任與期望。

●香港文匯報記者 康敬

「其實我小時候對政治有些抗拒，因為父親參政議政，常常不在家，很少有時間陪我和妹妹。」葉傲冬說，連父親亦一直以為他對政治沒有興趣，因此他當年「膽粗粗」同父親話想試選區議員時，父親的第一反應是愕然。

「多幾秒過馬路都幫到長者」

事實上，雖然年少的他對父親因忙於政事而缺少對他和妹妹的陪伴有些遺憾，但他亦同時受到父親的耳濡目染，希望像父親一樣做實事、幫到人。他在讀書時亦慢慢察覺到自己對政治的興趣和天賦，後來在傳媒的工作崗位中積累了與政界打交道的經驗，這些都為他日後從政打下基礎、為他的從政夢積累了信心與能量。

28歲時，葉傲冬帶著「政二代」標籤踏上服務地區之路成為區議員。他坦言，最初擔心別人覺得自己是「靠關係」，所以始終堅定用實際行動踐行從政初心、為民生。後來他蛻變成區議會主席，亦在修例風波期間經歷過落選，但始終不變的是希望證明自己能幹事、能幹成事，亦幹實事的信念。

在葉傲冬眼中，民生「小事」不小。「我會好着重如何將一些社區設施作改善，或者政策上和政府商量如何便民利民。」葉傲冬談及一些事情看似「小」，甚至小到幫一個街坊填申請表格，又或者小到紅綠燈延長幾秒，「但事實上，可能就是這幾秒便可以幫到一些婆婆（公公）或者行動不便的人士過到馬路。」

候任期間跟進填海工程

他亦不會忽略「大議題」。葉傲冬雖未正式上任立法會議員，但已開始着手展開工作。對於政府最新公布將軍澳第131區及第132區的填海工程，他結束專訪後就馬不停蹄與發展局和地區夥伴見面開會，「重要的是在這個工程過程中實現更好協同配合，約見官員，正是為了讓他們實實在在了解地區的實際情況。」

葉傲冬亦希望盡快幫手解決困擾將軍澳居民許久的跨區交通配套問題。他表示，現在以鐵路為骨幹的策略目標無可厚非，但將軍澳只有一條將軍澳港鐵線，曾經試過整個系統故障，令全個將軍澳好似變成「孤島」，而在走訪選區期間，他亦聽到不少將軍澳街坊有關增加巴士線的訴求，「大家見到如今有將軍澳—藍田隧道，未來有T2主幹路及茶果嶺隧道，是否可以開多些巴士線去到新界西北，甚至去蓮塘。」他認為，應該給居民多些不同的交通選擇，一方面可以分流，另外亦都可以減輕如今交通系統的負荷。他透露將就此類規劃問題與政府展開進一步溝通。

跨區參選，又成功當選，葉傲冬正履行參選時的諾言。他運用自己多年的地區工作經驗和地區人脈，正迅速了解新

界東南選區的民生民情，甚至已經像是一位住在當區許久的老街坊，「將軍澳買餸平的地方要數富康花園，去到景林便沒什麼東西買，價錢又貴，尚德又是買東西選擇較少。」葉傲冬說。

偶遇亡父同窗 寅冥中自有教誨

他希望做好自己的工作，亦希望不辜負父親的教誨和期望。在今次參選過程中，他遇到一位長輩，「最初只知道她是一位身體尚可但不算太好的長者街坊，見面聊過才知道她原來是我爸爸的同班同學。」對方還分享五六十年前與葉國忠相處的點滴，令葉傲冬深有感觸，覺得這是自己與新界東南的緣分，彷彿是已故父親冥冥之中仍在關注他的一言一行，督促他成為一名盡心盡責的議員。



●葉傲冬（左三）在父親葉國忠（左二）與黨友陪同下，參加區議會油尖旺區2008年佐敦東補選。

資料圖片



●2009年，劉江華、葉傲冬及陳少棠赴旺角腐蝕液體被擲下的現場視察。

資料圖片

向政府建言 重在數據支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康敬）雖然是立法會的新丁，但葉傲冬不是政壇新手。他在過往工作中摸索出自己與政府以及行政部門溝通的方法。他在接受香港文匯報專訪時表示，自己會把握不同溝通機會，無論是在正式會面、非正式場合，以及日常工作中，「多跟政府溝通，亦能讓政府更加明白市民的想法，增進互相了解。」同時，他強調，在反映意見提出建議前，詳細的調研工作必不可少，如提供具體的數據與理論支持，好的建議和做法政府都容易吸納。

另一方面，政策在社區、地區中具體落實，都需要議員向市民解說。葉傲冬形容，無論是當區議員抑或是立法會議員，他都有一個重要角色——溝通橋樑，「政府的想法，以及希望推動這個政策背後的原因，可以透過我們去解說，市民對議員的信任程度會再高一些。」不單單是地

區直選議員的工作，他認為，功能界別的議員在各自業界都要做這些解說工作，「這樣一層一層去做的話，就會好立體，這樣的施政才會更有效。」

雙料議員各有責任

在葉傲冬看來，在「愛國者治港」下，區議員和立法會議員的定位與責任都更加清晰。「過去因為選制的問題會比較內耗，現在大家清晰知道，立法會議員是管治團隊一部分，區議員有一個『上情下達、下情上報』的角色責任。」他續說，「譬如三隧分流等政策，地區將把社情民意給政府參考，（政府）知道原來民意是這樣，可以再微調政策，這就是很好的良性互動關係。」他強調，香港特區是以行政主導，而行政立法需要良性互動，達至共同目標，做好管治工作。



受訪者供圖